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	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61	下属二级单位数	0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基本支出	2,154.89	财政拨款	2,564.89	
	项目支出	410.00	其他资金	0.00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区本级使用资金	2,564.89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	
总体绩效目标	通过开展“广州街坊”群防共治，社会治安重点治理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及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和群众满意度调查，政法工作宣传，政法队伍建设等业务；提升我区综合治理、重点治理、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，促进法治荔湾、平安荔湾建设，营造良好的社会秩序。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专项工作	通过开展“广州街坊”群防共治，社会治安重点治理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及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和群众满意度调查，政法工作宣传，政法队伍建设等业务；提升我区综合治理、重点治理、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，促进法治荔湾、平安荔湾建设，营造良好的社会秩序。	392.50	通过开展“广州街坊”群防共治，社会治安重点治理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及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和群众满意度调查，政法工作宣传，政法队伍建设等业务；提升我区综合治理、重点治理、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，促进法治荔湾、平安荔湾建设，营造良好的社会秩序。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办公设备购置政府采购办公设备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%。拟投入资金：17.50（万元）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出租屋登记率	95%以上	95%以上
			政法系统培训次数	1次	1次
			重大矛盾化解率	90%以上	90%以上
			关爱之家	90%	90%
		质量指标	区、街两级综治中心实体化运作情况	区、街两级综治中心实体化运作顺畅。	区、街两级综治中心实体化运作顺畅。
		时效指标			
	成本指标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市域社会治理“红棉指数”年度监测	全市平均分以上	全市平均分以上
			数据赋能水平提升	得到提升	得到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政法队伍综合素质建设	得到提升	得到提升	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基层治理满意度	≥70%	≥70%		
	群众对区、街两级综治中心满意度	≥70%	≥70%		